

聊城市财政局文件

聊财资〔2022〕31号

聊城市财政局 关于组建聊城市财信国有资产运营 有限公司的通知

市直各部门（单位），各县（市、区）财政局、市属开发区财政主管部门：

为盘活国有资产、放大资产功能，经市政府第16次常务会议批准，组建聊城市财信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简称市资产运营公司），成立市级政府共享公物仓。现将组建方案通知如下。

附件：聊城市财信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组建方案



附件

聊城市财信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组建方案

根据《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738号)、《国务院关于印发改革国有资本授权经营体制方案的通知》(国发〔2019〕9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盘活存量资产扩大有效投资的意见》(国办发〔2022〕19号)等法规文件有关规定,为盘活国有资产、放大资产功能,建议组建聊城市财信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简称市资产运营公司)。现将组建方案汇报如下。

一、组建方式

经市政府批准,聊城市财信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拟由市财政局委托市财信集团出资组建,为市财信集团全资子公司,市财政局负责业务指导。

拟定名称:聊城市财信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为准)。

拟定注册资本金:市级财政出资2亿元。

拟定公司架构:公司设立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构建现代企业法人治理结构,经营管理层由市财信集团研究任命。

二、运营范围

由市政府授权,市财政局委托市资产运营公司以市场化

运营为导向，推动资产资本化、资本证券化、服务专业化，盘活国有资产存量，提升国有资产价值。

（一）管理运营市级政府共享公物仓。组建市级政府共享公物仓，实现国有资产跨层级跨部门调剂共享。公物仓管理的行政范围包括市本级及东昌府区、茌平区、开发区、高新区、度假区，各区建立资产分账。公物仓的资产管理范围包括行政事业单位的待处置、闲置等资产；市级执法机关（行政执法部门）罚没财物；临时机构（专班）办公购置的资产；重大活动（会议、展览、文体、典礼等）购置的资产；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资产集中采购和配发；其他可纳入公物仓管理的各类国有资产。市资产运营公司负责资产的收储管理、划拨调剂、出租出借、处置变现、集采配发等经营和服务活动。

（二）管理运营市级公益性设施。经市政府批准，特许经营市级公益性场馆，先将市民文化活动中心、体育公园、图书馆、档案馆、国土档案馆、方志馆、党史馆、博物馆等公益性设施经营权纳入公司运营范围。通过开发利用可经营性的场所和空间，降低场馆日常管理运营成本。

（三）管理运营可经营性国有资产。对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可进行市场化运作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进行运营和管理。

（四）承担市委、市政府赋予的其他工作。

三、运营目标

根据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紧密结合全市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以市资产运营公司为平台和依托，推动“资产（资源）、资本（股权）、资金”三种不同形态在市属企业中进行转化与循环，让沉淀资产转化为流动资本。

（一）做大资产规模。通过对政府各类资产资源的整合调剂、优化配置、财务并表等方式，建立大资产池，提升企业盈利能力，助推市财信集团信用评级达到 3A 级。

（二）扩展融资渠道。利用公司取得的相关资产及经营权，探索资产证券化、发债等融资模式，提升市场化融资水平，拓展政府汇集资金的空间和渠道。

（三）降低管理成本。对公益性设施进行集约化、标准化、专业化的管理服务，减少各项管护费用溢漏环节，节约财政资金，提升服务品质。

（四）挖掘市场价值。对市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资源进行开发利用、进场交易、处置变现等市场化运作，盘活存量资产，提高运营效益，实现资产保值增值。

四、工作安排

（一）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后，根据市政府批复，由市财信集团完成公司组建和注册登记。

（二）7 月 30 日前，根据市政府批复，市财信集团完成市级政府共享公物仓设立；市政府分管领导组织相关部门召开专题会议，研究确定纳入公司管理运营的资产范围。

（三）8 月 30 日前，根据市政府批复，市资产运营公司

办理相关资产的划转及授权经营资产的交接等工作。

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市属一级企业。

聊城市财政局

2022 年 7 月 22 日印发
